

國立員林農工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務處各項活動一覽表

活 動 項 目		交 件 日 期	參 加 對 象	評 分 日 期	備 註
1	包高中祈福活動	115.03.25	三年級	\	實施要點另行通知
2	校慶海報比賽	115.04.08	一年級	115.04.10	
3	高一創意校歌比賽		一年級	115.04.15	
4	社團評鑑成果展	115.04.15	社團	115.04.18	實施要點另行通知
5	母親節感恩卡比賽	115.04.29	一年級 二年級	115.05.01	
6	歡送畢業生海報比賽	115.05.20	二年級	115.05.22	
7	歡送畢業生歌唱 暨才藝競賽		全校各年級	115.05.27 決賽	實施要點另行通知
8	高一九宮格壘球比賽		一年級		詳如行事曆
	高二拔河比賽		二年級		詳如行事曆
9	畢業典禮流程預演 畢業典禮頒獎預演 畢業典禮總預演	115.06.01	全校 受獎人員 (負責單位另行通知)	\	第 1-2 節 第 3-4 節 第 6-7 節
備 註	1. 表列各項比賽之相關規定依校長核准或學務會議通過之比賽辦法辦理。				
	2. 有另行規定事項時，以無聲廣播或上網公告通知。				
	3. 各式作品正面勿書寫班級或作者姓名，請填寫於背面，送導師簽章後繳交至訓育組。				
	4. 各班學藝股長負責在期限內繳交該班作品或報名表，逾期不予評比，未繳交班級依事實按規定議處。				

國立員林農工 114 學年第二學期學務處各項競賽活動實施要點

國立員林農工高一創意校歌比賽實施要點

一、宗旨：為提升學生對學校向心力，凝聚班級合作精神，啟發團隊創意，舉辦創意校歌比賽。

二、依據：依學務處年度工作計畫實施辦理。

三、實施方式：

(一)參加對象：高一 15 班。(綜職科自由)

(二)比賽方式：

1. 比賽以演唱校歌二次方式進行。(伴奏音樂檔連播 2 次)

2. 第一次以正常方式演唱，佔 50%；第二次以創意方式演唱(動作隊形變化、創意標語、道具等)，佔 50%。

(三)比賽時間：視當年度行事曆訂定。

(四)比賽地點：禮堂。

(五)比賽順序：各班於指定日期至學務處抽籤，未到者由訓育組代抽，不得異議。

(六)比賽評審：由學務處聘任 3 位師長擔任評審。

(七)評分標準：

1. 正常方式呈現：50%(音量 30%；音色 10%；整體表現 10%)

2. 創意方式呈現：50%(創意 20%；音量 20%；整體表現 10%)

四、獎勵辦法：

(一)第一名至第三名班級，各頒發獎狀乙張。第一名獎金 3000 元、第二名獎金 2000 元、第三名獎金 1000 元。

(二)第四名至第六名班級，頒發獎狀乙張。

五、經費來源：班級費。

六、本實施要點經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員林農工校慶海報比賽實施要點

- 一、宗旨：為增加校慶慶祝大會熱鬧氣氛，提升同學對藝文創作表達能力，特舉辦海報比賽。
- 二、交件日期：115 年 4 月 8 日。
- 三、評分日期：115 年 4 月 10 日。
- 四、參加對象：一年級各班，每班一件以上。
- 五、格式：四開。
- 六、題目：以歡慶校慶相關活動為題材。
- 七、獎勵：錄取優勝作品前三名及佳作數名，由學校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品鼓勵。
- 八、評審老師：敦請校內老師擔任。

國立員林農工母親節感恩卡製作比賽實施要點

- 一、宗旨：為提升學生對孝道的意識和素養、培養學生感恩情懷並提倡校內藝文風氣，特舉辦母親節感恩卡比賽。
- 二、比賽內容：製作以母親節為主題之感恩卡。
- 三、作品規格：
 - (一) 卡片攤開至少 A4 大小。
 - (二) 自由運用各式素材和紙張（廣告顏料、水彩、麥克筆、剪紙…皆可）。
- 四、交件日期：115 年 4 月 29 日。
- 五、比賽日期：115 年 5 月 1 日。
- 六、參加對象：高一、高二。
- 七、評審老師：由訓育組敦請校內老師擔任。
- 八、獎勵辦法：
 - (一) 第一名至第三名，各頒發獎狀乙張。第一名獎金 300 元、第二名獎金 250 元、第三名獎金 200 元。佳作數名，由學校頒發獎狀乙紙及獎品鼓勵。
- 九、經費來源：班級費。
- 十、本要點經學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員林農工歡送畢業生海報比賽實施要點

- 一、宗旨：為增加本校畢業季之祝福氛圍、凝聚學生向心力並發揮學生藝術表達能力，特舉辦歡送畢業生海報比賽。
- 二、交件日期：115 年 5 月 20 日。
- 三、評分日期：115 年 5 月 22 日。
- 四、參加對象：二年級。
- 五、作品格式：四開，以畢業季為題材。
- 六、獎勵：錄取優勝作品各年級前三名及佳作數名，由學校頒發獎狀乙紙或獎品鼓勵。
- 七、評審老師：訓育組敦請校內老師擔任。
- 八、本要點經學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員林農工學生社團評鑑實施要點

- 一、目的：為健全社團發展和評估績效，故每學年舉行社團評鑑，以表揚及獎勵績優社團。
- 二、評鑑對象：本校核准成立之正式社團。
- 三、評鑑時間：每學年評鑑一次，於校慶園遊會當天舉行。
- 四、評鑑項目：

靜態社團：

（一）平常表現：20%

- 1. 社團活動時間，學務處將不定時至活動場所點名。
- 2. 平時有無確實填寫社團紀錄簿。

（二）書面資料：40%

- 1. 社團組織章程及社團活動教學計畫表 10%
- 2. 活動成果報告表及社團成果冊 30%

（三）海報：40%

- 1. 所有社團除班社外，均需製作海報一張（請參考社團海報製作說明，海報紙可至學務處領用），各社團之海報評鑑後留存學務處做為下一學年新生入學後，各社團招生宣傳用。
- 2. 截止日期：(1)排版輸出：4/7 前完成檔案上傳(2)手工製作海報：4/14 前交回訓育組。
- 3. 收件地點：學務處訓育組。

（四）其他(斟酌加分)(1-10 分)：配合學校活動或校外活動之表演、服務、比賽、社團招生影片製作（需列出個人或團體參與校內外各項活動之紀錄）。

動態社團：

（一）平常表現：10%

- 1. 社團活動時間，學務處將不定時至活動場所點名。
- 2. 平時有無確實填寫社團紀錄簿。

（二）書面資料：20%

- 1. 社團組織章程及社團活動教學計畫表 5%
- 2. 活動成果報告表及社團成果冊 15%

（三）海報：30%

- 1. 所有社團除班社外，均需製作海報一張（請參考社團海報製作說明，海報紙可至學務處領用），各社團之海報評鑑後留存學務處做為下一學年新生入學後，各社團招生宣傳用。。
- 2. 截止日期：(1)排版輸出：4/7 前完成檔案上傳(2)手工製作海報：4/14 前交回訓育組。
- 3. 收件地點：學務處訓育組。

（四）校慶動態展演：40% 依照校慶當日舞台流程演出並接受評分。

評鑑方式：

- (一) 評鑑時，分動態性社團與靜態性社團兩類評鑑。由評鑑小組及訓育組依社團評鑑表分別評審。
- (二) 評鑑小組委員由本校專任教師擔任之。
- (三) 各社團就評鑑項目準備資料，於評鑑日陳列指定地點，並由社長(或由指導老師指派一人)在場說明(自備桌椅一套)，接受評鑑。 請翻閱後面

五、獎勵：

靜態社團：

- (一) 第一名者，社長記嘉獎兩次，該社團各幹部各記嘉獎乙次，並頒發禮券(金)1,000元。
- (二) 第二名者，社長記嘉獎兩次，該社團各幹部各記嘉獎乙次，並頒發禮券(金)500元。
- (三) 第三名者，社長記嘉獎兩次，該社團各幹部各記嘉獎乙次，並頒發禮券(金)200元。
- (四) 第四、五名者，社長記嘉獎乙次。
- (五) 評鑑結果獲得六十分以下者丁等，由訓育組予以輔導，限期改進，無法改進者下學期取消該社團，社團幹部則處以警告乙次。

動態社團：

- (一) 第一名者，社長記嘉獎兩次，該社團各幹部各記嘉獎乙次，並頒發禮券(金)1,200元。
- (二) 第二名者，社長記嘉獎兩次，該社團各幹部各記嘉獎乙次，並頒發禮券(金)700元。
- (三) 第三名者，社長記嘉獎兩次，該社團各幹部各記嘉獎乙次，並頒發禮券(金)400元。
- (四) 第四、五名者，社長記嘉獎乙次，並各頒發禮券(金)200元。
- (五) 評鑑結果獲得六十分以下者丁等，由訓育組予以輔導，限期改進，無法改進者下學期取消該社團，社團幹部則處以警告乙次。

六、各社團對評鑑後之停社處分有意見時，於評鑑結果公佈後一星期內，可向學生事務處提出申訴，但以一次為限。

七、各社團評鑑之海報留存學務處做為下一學年新生入學後，各社團招生宣傳用。

八、本實施要點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